



香港經濟民生聯盟
Business and Professionals
Alliance for Hong Kong

香港夏愨道18號海富中心第一期32樓3204A
3204A, 32/F Tower 1, Admiralty Centre,
18 Harcourt Road, Hong Kong
Tel: 852 2520 1377 Fax: 852 2527 9930
Email: bpa@bpahk.org
Website: www.bpahk.org

設立「港青大灣區 e 通道」 幫助香港青少年到大灣區學習就業生活十項建議 2020 年 11 月

提要：

國家主席習近平在深圳經濟特區建立 40 周年慶祝大會上的講話，要求充分運用粵港澳重大合作平台，吸引更多港澳青少年來內地學習、就業、生活，促進粵港澳青少年廣泛交往、全面交流、深度交融，增強對祖國的向心力。粵港澳大灣區建設是國家重大發展戰略，是國家加快形成「國內國際雙循環」新發展格局的重要支撐。當下正是香港青年北上大灣區，實現創新、創意、創業「三創」的「黃金時代」。

也要看到，香港青年融入大灣區有不少具體的困難和障礙：一是香港青年對於大灣區學習、就業方面的相關資訊，缺乏一站式的平台支援；二是實習機會名額不足，企業種類有欠吸引力；三是創業的優惠扶持政策不夠；四是專業資歷互認不足；五是「限購令」導致難以購買當地房產自住，內地稅率過高窒礙北上意欲；六是香港居民子女到大灣區接受義務教育有不少限制。為了減少和清除這些困難和障礙，為香港青年北上大灣區學習、就業、生活提供便利支援，經民聯特建議設立「港青大灣區 e 通道」。具體建議有十點：

就業方面

1. 推出空檔年「大灣區青年實習計劃」，邀請更多內地知名企業（如騰訊、阿里巴巴等）合作，尋求提供更多具有特色和深度的實習崗位，同時增加計劃參與人數。

2. 設立「粵港澳大灣區創職位計劃」，為在大灣區珠三角城市開設公司、廠房、辦事處和銷售店等港企僱主提供僱員薪金津貼，用以聘請畢業期 3 年內的香港大專或高中畢業生。

3. 推展兩地專業資格互認，爭取大灣區內地城市制訂引進香港各類專才的措施，充



香港經濟民生聯盟
Business and Professionals
Alliance for Hong Kong

香港夏慤道18號海富中心第一期32樓3204A
3204A, 32/F Tower 1, Admiralty Centre,
18 Harcourt Road, Hong Kong
Tel: 852 2520 1377 Fax: 852 2527 9930
Email: bpa@bpahk.org
Website: www.bpahk.org

實人才庫，協助香港青年打入大灣區內地城市。

4.撥出 15 億元設立「電子商貿支援計劃」，為有意設立電子商貿平台和採用相關服務的中小企提供恆常資助，同時增加青年在粵港澳大灣區的就業和發展機會。

學習方面

5.提供政策、土地、稅務等支持政策，推動更多香港大專院校到大灣區設立分校，吸收大灣區及香港學生。

6.支持香港學生北上就讀中學，增加寄宿學位，設立學生宿舍。

7.增加港生大灣區內地城市升學選擇，調高資助水平。

8.優化姊妹學校計劃，加大學校每年資助額至 25 萬元，長遠研究將所有中小學納入計劃，加強香港中小學生與內地同儕接觸交流。

9.豐富專題交流和體驗項目，鼓勵更多團體開展與大灣區城市相關的交流項目。

生活方面

10.便利香港青年在大灣區內地城市置業，爭取中央支持興建「香港青年城」供香港青年以優惠價格購買自用，為符合特定條件的香港青年提供有時限的免費住屋。



詳細建議：

一、就業

1. 推出空檔年「大灣區青年實習計劃」

背景：

- 政府自 2014/15 年度起推出「青年內地實習資助計劃」，資助非政府機構舉辦內地實習計劃，加深香港青年對內地就業市場、職場文化及發展機會的認識。相關計劃在 2019/20 年度資助 149 個實習項目，總資助額約 1 億 2,000 萬元，預計約 3,800 名青年參與。然而，當中只有約 1,000 名青年參與「粵港澳大灣區香港青年實習計劃」，到大灣區 9 個內地城市參與實習。
- 雖然政府致力推動內地實習活動，但上述計劃一直缺乏聚焦、長遠規劃和統籌，無法讓香港青年持續到大灣區內地城市交流、實習和工作，參與人數亦未如理想。
- 現時有不少青年提倡空檔年（gap year），以畢業後延遲投入職場的形式，外出參與各項實習計劃或生活體驗，讓自己有時間能重新評估，認清前路，以作出更好的選擇。根據調查，空檔年讓青年在學習、就業和提升視野等各方面都有更佳發展。
- 若香港青年能把握空檔年機會到內地實習，將可進一步了解當地的工作和生活環境，增加他們日後選擇在大灣區內地城市發展的機會。

建議：

- 由粵港兩地政府共同推出升級版「大灣區青年實習計劃」，聚焦在粵港澳大灣區 9 個內地城市為青年提供有吸引力和具挑戰性的實習崗位，並在實習期間提供交通和住宿津貼，鼓勵他們在空檔年期間到大灣區內地城市實習和體驗生活。
- 進一步深化和細化現有計劃，邀請更多內地知名企業（如騰訊、阿里巴巴等）合作，尋求提供更多具有特色和深度的實習崗位，同時增加計劃參與人數，讓更多青年一展所長，增強競爭力。
- 向廣東省和各市政府機構爭取提供短期實習機會予香港青年，讓他們藉此認識內地省市政府的體制和運作，了解內地民情，為日後在內地長遠發展打下基礎，增



強對國家的認同。

2. 設立「粵港澳大灣區創職位計劃」

背景：

- 本港最新（2020年8月至10月）失業率維持6.4%，就業不足率則維持3.8%。雖然兩者實際人數與2020年7月至9月比較輕微下調，但畢業生失業情況仍然嚴重，以20至24歲青年為例，失業率達到19.7%，遠高於平均水平，情況令人憂慮。
-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早前公佈有關2018/19學年資助大學應屆畢業生就業出路情況。數據顯示，截至去年底，八大去年畢業生失業人數共有432人，失業率達2.8%，創近10年來新高。
- 為紓緩畢業生就業問題，有民間組織發起「應屆畢業生就業計劃」，為應屆畢業生提供2,000個崗位的工作資訊，涵蓋15個不同行業，當中包括會計、工程、物流、建築、財務市場推廣和社會服務等，職位主要分佈於內地和香港不同城市，無疑是一個鼓勵畢業生前往大灣區內地城市就業的契機。
- 政府在第二輪防疫抗疫基金動用60億元，於未來2年在公私營機構開設30,000個具時限性的職位，當中包括推出金融服務業創職位計劃（FIRST），資助特定行業1,500個新職位，每個新職位補貼10,000元或實際基本月薪。然而，在30,000個具時限性的職位當中，為應屆畢業生提供的職位只有200個，僅佔本年34,000名應屆畢業生約0.58%，明顯未能有效解決畢業生就業問題，政府應進一步協助僱主進行招聘。

建議：

- 參考第二輪防疫抗疫基金下金融服務業創職位計劃（FIRST）做法，設立「粵港澳大灣區創職位計劃」，為在大灣區其他城市開設公司、廠房、辦事處和銷售店等港企僱主提供僱員薪金津貼，用以聘請畢業期3年內的香港大專或高中畢業生，提供為期12個月、涵蓋不同職業和工種的工作職位，鼓勵青年前往大灣區其他城市



就業，並協助他們累積工作經驗。

- 設立 10 億元「青年專業發展基金」，為專業服務界別的僱主提供僱員薪金津貼，鼓勵他們聘請準備投考專業資格的青年人，並為 35 歲或以下青年報讀專業課程及考取專業資格（包括在大灣區內地城市的執業資格）提供資助，增加上流機會。
- 建立專為畢業生而設、涵蓋大灣區內各城市工作空缺的網上求職平台，以及協助各行業在網上舉行大型招聘活動，供畢業生瀏覽職位詳情和招聘情況。

3. 推展兩地專業資格互認，協助青年打入大灣區內地城市

背景：

- 根據獵聘大數據研究院發佈的《粵港澳大灣區中高端人才發展報告》，互聯網、房地產以及金融行業較受青睞，合共佔比 46%，是大灣區新興行業。在互聯網行業中，軟體工程師和使用者介面（UI）等互聯網人才佔據了中高端人才重要位置；房地產業以項目管理、室內設計、物管、土木專業為主；金融行業則以風險管理、會計、投資和分析專業等最為活躍。
- 國家主席習近平在出席深圳經濟特區建立 40 周年慶祝大會中發表講話，要求大力發展金融、研發、設計、會計、法律、會展等現代服務業。由此可見，在深圳市乃至粵港澳大灣區的發展進程中，現代服務業亦將成為區內的必不可少的新興行業。
- 於今年 6 月生效的《〈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CEPA）服務貿易協議》的修訂協議，在多項服務領域增添開放措施，包括法律、建築和工程、檢測認證、電影、印刷及旅遊業，卻未有針對目前大灣區的新興行業作出重大調整和放寬，包括互聯網、房地產，以及金融行業等新興產業和現代服務業。
- 《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提出「擴大內地與港澳專業資格互認範圍，拓展『一試三證』（一次考試可獲得國家職業資格認證、港澳認證及國際認證）範圍，推動內地與港澳人員跨境便利執業」，應盡快落實有關安排。



建議：

- 除了工程、法律等界別以外，推動更多專業在大灣區內進行兩地資格互認安排，應涵蓋不同傳統和新興行業，例如互聯網行業、房地產和金融業等大灣區主流行業，以及金融、研發、設計、會計、法律、會展等現代服務業，小門應通盡通。
- 成立 CEPA 專業服務業協調小組，理順執行機制，對進入內地的香港專業服務業進行有效指導；設立窗口機構，為業界提供一站式的查詢服務，以及更清晰的新版 CEPA 資訊。
- 爭取大灣區內地城市制訂引進香港各類專才的措施，充實人才庫，為大灣區欠缺的專業服務職位設立專才計劃等；實現廣東自貿試驗區三大片區的人才對接，提供醫療、住房、教育、社保等政策支持，從而鼓勵人才到當地投資或就業。
- 盡快落實《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中「擴大內地與港澳專業資格互認範圍，拓展『一試三證』安排」，進一步簡化更多專業服務的相關培訓和考核，放寬執業限制，擴大專業人才的發展空間。

4. 設立「電子商貿支援計劃」，為派駐大灣區珠三角城市青年提供額外津貼

背景：

-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爆發，令製造和貿易行業的需求萎縮。2020 年首 9 個月的商品整體出口貨值較 2019 年同期下跌 4.0%，雖然輸往鄰近市場（如內地、台灣、越南和韓國）的貨值錄得升幅，但輸往主要海外經濟體的貨值卻顯著下跌（如德國跌 2.5%、英國跌 0.9%、印度跌 16.2%、泰國跌 15.5%、日本跌 14.4% 和新加坡跌 11.2%）。另一方面，疫情下跨境人流受阻，也令商業對商業（B to B）的業務洽談和配對活動受到影響。
- 面對海外市場需求疲弱，不少企業在「疫」境下積極構建多元化的供應來源及開拓新營銷渠道，透過線上虛擬展銷等作推廣和配對，並積極拓展或利用電子商貿平台，開拓粵港澳大灣區等具潛力的市場，尋找新商機。



- 政府在第二輪防疫抗疫基金下推出為期 6 個月、為數 15 億元的「遙距營商計劃」(Distance Business Programme, D-Biz)，資助企業利用創新與科技，在疫情期間開拓遙距業務，然而計劃被指審批過嚴，政府有必要強化這方面對企業的支持。
- 另一方面，香港青年（特別是在大專院校修讀科學、科技、工程和數學（STEM）學科的畢業生）普遍熟習資訊科技，能夠為企業注入新思維，並為企業開發電子商貿平台和相關配套系統提供寶貴的人力資源、技術支援和專業意見。與此同時，青年也可藉此獲得工作機會，並在過程當中認識有關行業的情況，為日後發展作好準備，達致企業和員工雙贏。
- 雖然政府已在創新及科技基金下設有「研究人才庫」，並向聘用人才的企業提供配對資助，但只限在香港進行研發活動的科技公司申請。至於基金下其他資助項目，則大多以公營機構、企業或個別科研項目為資助對象，對於沒有個人業務的青年來說，幫助不大。

建議：

- 撥出 15 億元設立「電子商貿支援計劃」，連同「遙距營商計劃」的餘款，為有意設立電子商貿平台和採用相關服務的中小企提供恆常資助，同時增加青年在粵港澳大灣區的就業和發展機會。
- 「電子商貿支援計劃」每季接受申請（如有需要可再加碼），所有香港註冊企業均可申請，以滿足業界需求。企業如派駐畢業生到大灣區其他城市的廠房或辦事處，該名僱員可獲得額外住宿和交通津貼，以鼓勵青年累積在大灣區其他城市的工作經驗，了解當地的營商環境。另外，如企業開發的電子商貿平台以大灣區其他城市客戶和市場為主要對象，將可獲得額外資助。
- 在「遙距營商計劃」下，企業「在本港有實質業務運作」以及「並非上市公司、法定機構或接受公帑資助的非政府機構」等限制也應取消，以配合在大灣區內地城市甚至其他地方設廠或設有辦事處的港商需要，服務更廣大的企業群。
- 計劃資助每家企業上限 30 萬元，以進行開發電子商貿平台的工作。企業需聘用最



少 1 名、最多 4 名修讀 STEM 學科的畢業生，以協助企業進行電子商貿平台的開發工作，為期最多 3 年，期間政府將提供 1:1 的配對薪金津貼，上限每人每月 9,000 元。

- 政府和大專院校將設立相應的人才配對計劃，讓企業揀選合適的人才，並讓畢業生及早找到合適僱主，企業也可經由市場直接招聘，盡量增加年輕人接觸相關資訊的機會。

二、學習

5. 支持更多香港大專院校到大灣區設立分校，吸收大灣區及香港學生

背景：

- 《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提出，支持大灣區建設國際教育示範區，引進世界知名大學和特色學院，推進世界一流大學和一流學科建設。在《綱要》提出之前，不少香港大專院校已積極部署在內地特別是大灣區辦學或建設研究機構。
- 2005 年，香港浸會大學與北京師範大學於珠海合辦聯合國際學院，香港中文大學也於 2014 年與深圳大學合辦香港中文大學（深圳）。香港科技大學、香港城市大學及香港理工大學也正積極籌備，分別在廣州南沙、東莞松山湖高新區及佛山開設分校。
- 香港大專院校在大灣區辦學，可發揮香港高等教育界國際化及基礎科研強大的優勢，亦可結合大灣區在創新科技及科研成果商品化的優勢，強強聯手，不單有助把大灣區打造成國際化的創科中心及教育基地，也為粵港兩地的學生開拓更多協同創新的機遇。

建議：

- 香港高校由於過去不能在內地獨立辦學，香港高校在內地多以合作建設校區或設立研究院模式在大灣區發展。建議特區政府爭取中央支持，適當放寬門檻，容許及支持更多香港高校於大灣區城市設校。



- 特區政府應主動爭取內地當局支持，在政策、土地、稅務、研究資金跨境運用等方面提供便利，推動更多香港大專院校到大灣區設立分校。

6. 支持香港學生北上就讀中學，擴大「港澳子弟班」安排，增加寄宿學位，設立學生宿舍

背景：

- 《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提出，在廣東建設港澳子弟學校或設立港澳兒童班並提供寄宿服務，同時研究賦予在珠三角九市工作生活並符合條件的港澳居民子女與內地居民同等接受義務教育和高中階段教育的權利。
- 2019年4月，廣東省教育廳在《綱要》的政策基礎上，發佈了關於2019年普通中小學招生入學工作的通知，對港澳居民隨遷子女來粵接受義務教育（即小學和初中）實行「歡迎就讀、一視同仁、就近入學」政策，持有港澳居民居住證的港澳居民隨遷子女按當地隨遷子女入學政策入讀義務教育學校。
- 2019年11月，中央公佈16項普及惠民及便利香港專業界別到大灣區發展的政策措施，其中包括保障港澳居民或居民隨遷子女按規定享受居住地學前教育服務，以及落實港澳居民子女按當地隨遷子女有關政策參加中考，入讀高中。
- 現時有關便利政策的主要對象為北上就業、營商、生活，且已取得港澳居民居住證的港澳居民子女，但對於父母需留港工作、又希望安排子女北上求學，仍然面對不少障礙。

建議：

- 經過去年的社會風波之後，不少家長都希望安排子女北上求學，建議適度放寬香港青年到內地升學的政策，容許父母留港的香港青年，通過筆試及面試等遴選程序後，在大灣區官辦或民辦中學就讀。
- 為滿足持續增加的需求，建議增加寄宿學位、增建具寄宿設施的官辦和民辦中學，或由市政府興建及營運學生宿舍，供就讀不設寄宿的中學、且在市內沒有住所的



學生入住。內地當局可考慮設立寄宿家庭制度，資助具相當教育和文化水平的家庭接收這些學生，令他們更快融入內地生活，並嚴格監管確保寄宿家庭質素。

7. 增加港生大灣區內地城市升學選擇，調高資助水平

背景：

- 目前，「內地大學升學資助計劃」向前往內地修讀學士學位課程的香港學生提供支援，當中包括「經入息審查資助」（每名通過入息審查的學生視乎需要可獲全額資助或半額資助）及「免入息審查資助」兩部分。在 2020/21 學年，「經入息審查資助」下的全額資助為每年 16,800 港元，半額資助為每年 8,400 港元，而「免入息審查資助」下的定額資助為每年 5,600 港元，資助額基本能夠覆蓋學費和生活開支。
- 接受資助的學生需要於該學年在指定的 186 所內地院校（2020/21 學年）修讀學士學位課程，當中位於廣東省的院校共有 25 所（大灣區內地城市為 23 所），佔總數 13%。
- 截至 2017 年 11 月，在內地高校本科和研究院就讀的香港學生逾 15,000 人；在 2018 年，經免試收生計劃獲內地高校錄取人數為 1,556 人，經港澳台僑聯招試錄取的香港學生則有 2,084 人，約佔非本地升學學生的兩成，當中大部分獲得政府資助，可見計劃受到香港青年歡迎，仍有擴大空間。
- 隨著港澳台居民居住證和中央便利港人的措施推出，香港青年到內地就學和相關生活配套制度更趨完善，但相關宣傳和資訊發放工作仍待加強。

建議：

- 因應港澳與大灣區九市的融合趨勢，容許港生免受指定院校名單的限制，可獲資助就讀大灣區內地城市所有高等院校，進一步增加港生在大灣區內地城市的升學院校選擇。
- 豁免對「內地大學升學資助計劃」下在大灣區內地城市就讀高等院校學生的入息審查要求，劃一向該批學生提供全額資助（每年 16,800 港元），從而基本免除不同



經濟背景的港生在大灣區內地城市就學的所有開支。

- 在特區政府駐廣東經濟貿易辦事處（駐粵辦）下設立大灣區學生升學支援小組，為在區內就學的青年提供有需要的即時支援，並作為政府聯絡區內大專院校的官方渠道。
- 加強對本地中學升學輔導、事業輔導、生涯規劃、學生輔導老師的培訓，向他們提供最新的大灣區狀況和升學資訊，從而為應屆畢業中學生提供正確和全面輔導。
- 由教育局統籌舉辦每年一度的「粵港澳大灣區升學博覽」，讓應屆畢業中學生更容易獲得相關升學資訊，並提供即場辦理報名手續的選擇。

8. 優化姊妹學校計劃，加強香港中小學生與內地同儕接觸

背景：

- 為進一步促進兩地姊妹學校的專業交流和多元協作，並鼓勵更多香港學校參加姊妹學校計劃，教育局由 2018/19 學年起，為與內地學校締結了姊妹學校的本地公營及直資中小學和特殊學校提供經常津貼及專業支援。2019/20 學年的津貼金額為每校約 15.5 萬元。
- 截至 2020 年 3 月，按申領津貼的學校計算，662 所本地學校與內地學校結為 1,869 對姊妹學校（部分本地學校與超過 1 所內地學校締結為姊妹學校），當中 896 所內地姊妹學校位於廣東省，其次是在北京、浙江、上海等。不過，參與計劃的學校仍只佔中小學總數（2019/20 學年本港有 587 所小學和 504 所中學，合共 1,091 所）的六成左右，存在改進空間。

建議：

- 加大學校每年資助額至 25 萬元，以鼓勵更多學校參與計劃，長遠研究將所有中小學納入計劃，與最少 1 所內地學校締結為姊妹學校，確保所有中小學生有機會與內地同儕接觸交流。



- 深化交流活動的內容，並為個別項目提供額外資助（如舉辦每年一度的大規模互訪和觀摩學習活動等），增加兩地中小學生深入了解對方生活和文化的機會。

9. 豐富專題交流和體驗項目，增加香港青年對國情的了解

背景：

- 政府自 2013/14 年度起推出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資助不同非政府機構舉辦內地交流團，就歷史、文化藝術、科學、經濟、人民生活等特定主題進行交流考察活動，促進香港青年對國情的認識和了解，增加對國民身份的認同；非政府機構亦可安排青年人到內地進行義工服務。但在 2018/19 年度資助的 319 個項目中，僅有 52 個選擇到大灣區 9 個內地城市進行交流，而且每年度計劃的參加人數不足 20,000 人。
- 政府與內地官方文化、自然保育和科研單位合作，於 2018 年舉辦 4 個「內地專題實習計劃」，涵蓋「故宮博物院」、「四川臥龍國家級自然保護區」、「敦煌」和「中國科學院」，合共為約 70 名香港青年提供多元化的專題實習機會，培養他們相關的專業知識、視野和才能。有關計劃到 2019 年更增至 7 個（新增「武夷山生物多樣性保護」、「北京 2022 年冬奧會和冬殘奧會組織委員會」及「山東海洋科學」3 個項目），值得進一步推廣。

建議：

- 邀請各領域（如創科、創業、文化、教育、公益等）的專業知名人士或機構與本地院校和青年機構締結為合作夥伴，開展主題式交流活動，並提供相應的財政支援，讓兩地青年增進情誼，加強他們對大灣區各發展領域的了解。
- 進一步深化和細化「內地專題實習計劃」，與更多國際和內地知名機構合作，尋求提供更多具有特色和深度的短期學習或體驗崗位，讓更多青年開拓視野，加強競爭力。



三、生活

10. 便利香港青年在大灣區珠三角城市置業，提供短期居所

背景：

- 粵港澳大灣區青年協會去年發起「香港基層青年灣區行」活動，帶領基層青年到大灣區內地城市實地參觀，其後與特區政府舉行了「與基層青年共話灣區發展」對話會。參與活動的團員希望政府提供政策扶持，幫助到大灣區內地城市創業發展的青年提供住宿方面的支援，如置業補貼、租房補貼等。
- 在粵港澳大灣區發展帶動下，香港青年有望在大灣區其他城市尋找更好的發展機遇，同時他們亦將面對住屋和置業等需求。目前，雖然區內個別城市／區域的創新創業項目有為落戶的青年創業者或專業人士提供免費或優惠住宿，但仍缺乏統一的支援政策。
- 粵港澳大灣區建設領導小組在2019年11月提出了便利港人在大灣區內地城市購房的措施，使港人享有與當地居民同等的待遇，但現時大灣區多個城市仍然實施「限購令」和針對非本市戶籍居民的不同限制，令港人購買內地房產仍然存在障礙。置業負擔沉重已成為有意到大灣區發展的香港青年面對的一大考驗，窒礙了區內青年的流動和發展空間。

建議：

- 置業資助：爭取中央支持，由香港出資興建、內地提供土地的方式，在大灣區內打造「香港青年城」。香港青年可向政府申請置業資助，以當地樓價一半的折扣購買一套自用房產，並施加若干限制防止投機炒賣，貫徹國家政策。
- 放寬按揭：劃一大灣區內地城市的購房資格，放寬置業按揭限制，讓香港青年在內地承造房貸時能享受與內地居民同等的待遇。同時，特區政府可與內地金融部門商討，由本地銀行為有意購買大灣區一手或二手樓宇的人士提供本地按揭服務。
- 短期居所：兩地政府覓地興建一些青年居所，例如在深圳、廣州、佛山、珠海等



香港經濟民生聯盟
Business and Professionals
Alliance for Hong Kong

香港夏慤道18號海富中心第一期32樓3204A
3204A, 32/F Tower 1, Admiralty Centre,
18 Harcourt Road, Hong Kong
Tel: 852 2520 1377 Fax: 852 2527 9930
Email: bpa@bpahk.org
Website: www.bpahk.org

地，為符合特定條件（如在內地創業）的香港青年提供有時限（如 5 年）的免費住屋，既可紓緩其住屋壓力，亦方便年青人互相交流扶持，更好地適應內地的工作環境，為日後進一步發展作好準備。

- 加強特區與內地九市聯繫：主動聯絡大灣區內每個內地城市（甚至下轄的區／縣）部門，確保上述青年住屋優惠政策在區內各地統一落實。

—完—